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<u>江门市江海区第一中学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（含勘察文件）审查服务</u> 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：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富民路9号财政局大楼7层 联系电话：0750-3899370 联系人：郭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江门市江海区第一中学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（含勘察文件）审查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（一类房屋建筑工程）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服务内容：施工图设计文件、勘察文件审查工作。 2. 服务要求：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、勘察文件后5天内完成。 3. 工程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新建一所全日制普通高中，用地面积约119亩，建筑面积

		约 65000 平方米,建设包括 5 层教学楼 4 幢、5 层实验楼 1 幢、体育馆、报告厅、400 米田径跑道、13 层学生宿舍楼 2 幢(包含食堂)、图书馆楼 1 幢等。建成后配置 60 个班,将新增 3000 个高中学位。建安费估算 26428.40 万元。										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江门市江海区、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服务。										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下浮率 (大于等于 30%)。 3. 计价标准: 粤价 (2011) 88 号文收费标准。审查费暂定价以设计费和勘察费的概算价为基准计费,审查费结算价以设计费和勘察费的结算价为基准计费,最终结算价以区财政部门审定为准。										
8	服务时间	<table><tr><th>序号</th><th>资料文件名称</th><th>份数</th><th>提交日期</th><th>备注</th></tr><tr><td>1</td><td>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性审查意见 (审查一次性通过时为审查报告)</td><td>3</td><td>甲方提交资料及文件齐全后 5 个工作日内</td><td>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</td></tr></table>	序号	资料文件名称	份数	提交日期	备注	1	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性审查意见 (审查一次性通过时为审查报告)	3	甲方提交资料及文件齐全后 5 个工作日内	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
序号	资料文件名称	份数	提交日期	备注								
1	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性审查意见 (审查一次性通过时为审查报告)	3	甲方提交资料及文件齐全后 5 个工作日内	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								
9	验收	<table><tr><td>2</td><td>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/审查报告</td><td>3</td><td>勘察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修改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</td><td>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</td></tr></table>	2	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/审查报告	3	勘察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修改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	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					
2	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/审查报告	3	勘察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修改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	审查通过后提供盖章纸质文件一式三份,建设主管部门、甲、乙方各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								

		3	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。(盖审图专用章)	3	勘察设计单位按审查意见修改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	审查通过后对图纸进行盖章,图纸甲方两份、乙方一份;于“省审图系统”送审的项目可由建设单位自行下载电子盖章文件。
10	结算方式	第一次付费:完成项目审查并提交审查合格书,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请款申请后3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暂定价的60%支付。 第二次付费:完成全部工作,交付所有审查资料并经甲方签收确认,项目设计和勘察结算完成后,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请款申请后30个工作日内按审查费结算价支付剩余费用。				
11	违约责任	1. 在合同履行期间,非因乙方原因(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违约、履行不能等)而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,如乙方未开始审查工作时,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款项;如已开始审查工作时,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审查费。 2. 由于乙方提供的审查报告不合格,乙方应负责无偿进行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;若乙方无法补充完善,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,乙方应承担全部审查费用。 3. 由于乙方原因,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				





		定的审查资料文件的交付时间，每延误一天，应减收该本合同项下应收审查总费用的千分之五；延误超过 30 天的，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。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，乙方应双倍返还已收款项，并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。 2.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，任何一方可向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报名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：本地机构的营业执照（若有），负责本项目报名和签订合同的经办人的联系方式、响应资质要求的材料，拟投入人员情况、同类项目业绩、服务响应时间（进场、出具成果）等。